

证券代码：300148

证券简称：天舟文化

编号：2021-020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18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3、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已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规定。

4、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5、变更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新租赁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

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变更相关会计政策，并自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要求施行相关会计准则，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本次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